

歌羅西書簡介

一、基本資料

1. 作者：使徒保羅（1：1）

2. 收信者：歌羅西教會（1：2）

3. 著作時地：大約在主後 61 至 63 年左右，是保羅在羅馬監獄中所寫的。與本書同時寫的還有以弗所書，腓立比書，腓利門書，這些書信統稱為監獄書信。

4. 歌羅西的地方概況：歌羅西城位在小亞西亞（今土耳其）的弗呂家境內（徒 18：23），曾經一度是小亞西亞首屈一指的城市；座落於萊克斯河畔，是從愛琴海岸以弗所城，通向幼發拉底河流域的商賈必經之地。但後來日漸式微，到了主後第一世紀，歌羅西已淪為一個無足輕重的「小鎮」，其地位與重要性被鄰近的城市老底嘉和希拉波立（西 4：13）所超越。

5. 歌羅西教會的建立：一般認為歌羅西教會並非保羅親自建立的，應該是保羅第三次傳到旅行中，住在以弗所的那三年期間，由保羅的一些同工將福音傳過去的。或者是歌羅西人到以弗所接觸了福音，而將福音傳回家鄉。由歌羅西教會與以巴弗的關係來看，很可能以巴弗是歌羅西教會的創立者或傳道人。

二、寫作背景

歌羅西教會成立不久，即為異端主義者所潛入，用花言巧語企圖迷惑信徒（西 2：4）。以巴弗將這困擾帶到羅馬，向保羅請教應付之道，促使保羅提筆書寫此函，一面駁斥異端教訓的錯誤，一面指引歌羅西信徒更深地認識基督。有些解經家把歌羅西教會所遭遇的異端分為兩種如下：

1. 律法主義：他們雖然已信耶穌，但仍強調宗教傳統和禮儀，諸如守割禮（西 2：11；3：11）、飲食、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（西 2：16-17）和不可拿、不可嘗、不可摸等類的規條。（西 2：21-23）。

2. 諾斯底主義，「諾斯底」希臘文的意思就是「知識」，盛行於西元二、三世紀，其實諾斯底的論點到今日還留下其影響力。其主要論點如下：

（1）二元論：神是靈，因此祂是完全美善的；人是屬物質的，而物質正好與靈完全相反，因此人是完全邪惡的。

（2）宇宙觀：起先，宇宙間只有至高的真神存在；由真神發出神性與能力，稱之為「伊昂」，經過無數的年代，高等次的伊昂產生低等次的伊昂，一直到產生屬物質的人；而所有伊昂的總合，叫做「豐盛」。

（3）天使觀：神與人之間不能直接接觸，人必須借助最低等次的「伊昂」，即天使，因此人要敬拜天使（西 2：18），才能討神喜悅。

(4)救贖觀：自詡其「理學」隱藏著一切智慧知識(西 2：2-4，18)，稱之為「智慧的奧秘」，得救之道乃在於知曉其「奧秘」。

(5)傳教法：不能隨便傳說，只能對入會的人憑口訣相傳，保羅稱為「人間的遺傳」(西 2：8)；而入教必須有人介紹，手續非常煩雜。

(6)行為觀：他們對此分成兩派極端相反的學說，一派即前述的「禁慾主義」，另一派則認為身體既是屬物質，就永無改善的可能；而物質與靈性互不相干，因此可以任憑身體去行惡，因為身體的邪惡是不會影響靈性的。保羅在本書中雖未明白題說，但他勸勉「要治死地上肢體」的話(西 3：5-9)，正是針對著這個觀念而發的。

三、本書的特殊要點

1. 全書字裏行間，語氣平靜安祥，好像用鹽調和(參西 4：6)；但言之有物，擲地鏘鏘有聲，頗具說服力。

2. 保羅特多採用異端教訓所用的術語如：「智慧」、「奧秘」、「豐盛」、「完全」等，使讀的人能夠明白這些術語的真諦實意。

3. 本書第一章十五至二十節的「基督頌詞」，是在表明基督至高的地位和豐滿的神性；它言簡意賅地述出聖子的神格與超絕，句句皆能擊中異端教訓的要害，是新約中卓越的護教文字。

4. 讀本封書信特別感覺到基督的豐滿。「神本性一切的豐盛」，都在基督身上一一的表現出來(西 2：9)。基督如何的表現，信的人也該如何表現。基督是藉著死、埋葬、復活而表現的，信徒也該如此的經歷、如此的做，才能夠表現(西 3：1-4)。個人如此，在教會性質的聚會中，也要在基督裏把神本性的一切豐富運用出來(西 3：12-17)。在家庭裏、在社會上，也要如此地表達(西 3：18-4：1，5-6)。

歌羅西書

西一 1-29 節

主題：無比的基督

一、何謂使徒？

1. 使徒最簡單的定義是「被差遣的人」、「使者」。

2. 新約用了這字八十次之多，大部份都在路加和保羅的著作中。

3. 這字在新約中通常是指那些被差遣去執行某種任務的人。這字用在耶穌身上，就稱他為「受神差遣的人」(來 3：1) 聖經又用它來指被差遣到以色列人中傳道的人(路 11：49)，也用於教會所差遣的使者身上(林後 8：23，腓

2：25)。

4. 但是，新約聖經用這字卻主要是指基督所揀選並委以特殊使命的一班人，他們都從基督那裡領受了能力和權柄。故此保羅申明其使徒的身份，向讀者表明自己的權柄，目的是說他所寫的教訓是帶著上帝的權威。

5. 在深層次的意義上是指著一個「被授權作發言人」的人。

二、保羅如何為歌羅西教會感恩？

保羅雖然自己在監獄中，卻常常在父上帝的面前為歌羅西信徒感謝禱告，在禱告中保羅為歌羅西教會提出三方面的感謝：

1. 為信徒的信心而感謝：「在基督裡的信心」，指信心是因「在基督裡」才有了份量，因上帝的一切…都是在基督裡。基督是信心的源頭，只有活在基督裡，才能有真實的信心；同時，我們愈認識基督，我們就愈有信心。

2. 為信徒的愛心而感謝：「向眾聖徒的愛心」是得救信徒之生命表現。「向眾聖徒」表示愛心不是只收藏在心中，愛心是必然有所行動的，是要達到所愛之人身上的。正如上帝愛我們並不只在心中愛，也賜下祂的獨生子。上帝愛世人，祂的愛不是靜止在天，而是澆灌到人心裡來。

3. 為信徒的盼望而感謝：「存在天上的盼望」，指信徒將來所要得的屬天的福氣。這盼望包括身體得贖（羅 8：23-24），將來的基業（彼前 1：4），永生的一切福分（弗 1：3）。信徒的盼望既是「存在天上的」，因此就不要太多寄望於地上的事物；盼望地上的事物，難免失望痛苦，但盼望天上的事物，卻永不落空。

以上提醒我們一個真正的基督徒，必須能保持平衡信仰生活，對「上帝」要有信心，對「人」要有愛心，對「自己」的將來則要有盼望。

三、保羅如何為歌羅西教會禱告？

1. 為要領悟神的旨意（9）：「屬靈的智慧」並不是指一種突發的靈感，而是由聖靈所賜的智慧（弗 1：17）。「智慧」指能識透事實真相的能力。箴言 9：10 說：「敬畏耶和華，是智慧的開端」，因此只有敬畏上帝的人才能受到聖靈的教導，藉著上帝的靈知道上帝的事（林前 2：10-11）。

「悟性」是指能將事實真相加以整理、辨明並掌握的能力。而當信徒擁有屬靈的智慧和悟性就能「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」。「滿心知道」指很清楚、很充分、很有把握地知道，是心中充滿認識上帝的知識而知道。這樣滿心知道上帝旨意的人，他的心中必定充滿上帝的真理，並喜歡看見上帝的旨意得以成就。

2. 為要行事對的起主（10 上）：本句的消極面指行事為人要「對得起主」，對得起主，指配得過主、與主的恩相稱的意思。積極面指做任何事都可以符合祂的心意，蒙祂喜悅。

3. 為要善事上多結果（10 下）：「一切善事」包括我們屬靈的追求，禱告，讀經，感恩的生活，對人的愛心，或聖工上忠心的服務，或個人品德方面的果子，如：「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」種種德行等（加 5：22-23）。信徒因為多結果子，就必在靈命上漸漸長大，在各方面行善的經歷中越來越認識神。

4. 為要求神加忍耐力（11）：「力上加力」指源源不絕、沒有窮盡的意思。也就說，當信徒更深的認識上帝後，就必更有信心，更有信心就必更有屬靈的權柄和能力，因而更能在各種遭遇中得著神的幫助。「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」，指不是勉勉強強的忍耐寬容，而是很甘心樂意地忍耐所臨到自己身上的患難、逼迫，或不平待遇等。「忍耐」指在逆境中對外來壓力的堅忍不屈。「寬容」指以恢宏的心胸對待欺壓我們的人。

5. 為要感謝神的應許（12-14）：得「基業」指天上的一切盼望、榮耀，永生的福樂、賞賜，與屬天之各種權利。得進入「愛子的國」，因著耶穌，上帝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然後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裡。「愛子的國」指由愛子所設立，並由愛子所統治的地方，按現今來說就是教會。「得蒙救贖」表示我們在基督裡一直都有救贖，有赦免。雖然信徒得救之後，還可能犯罪跌倒，但基督救贖的功效並未停止，祂救贖的恩典永不會缺少。

四、請問黑暗的權勢與愛子的主權有何不同？

黑暗的權勢，指撒旦的權勢，所有生命與上帝隔絕的人，都活在其權勢之下。

愛子的主權，是指愛子掌權之域是光明的，所有在愛子裡蒙救贖，罪過的赦免的人，都是愛子國度的國民。

五、「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上帝的像」是什麼意思？保羅藉此在強調什麼？

本句重在說明基督與天使不相同，祂絕不是天使中的一位天使，而是「上帝的像」。在希臘的思想裡，外表的像（形像）乃是其本體的代表，因此這個字用來表達耶穌是天父上帝一切內在本質的代表，等於是天父實質的外在彰顯。希伯來書 1：3 也如此說：「祂是上帝榮耀所發的光輝，是神本體的真像」（來 1:3），2：9 又說：「因為上帝本性一切的豐盛、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

裡面」，腓立比書 2：6 說：「祂本有上帝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上帝同等為強奪的。」總之，基督是上帝的像，就是祂是神的獨生子的最好證據，又是基督遠勝過一切被造者之尊榮無可置辯的記號。

保羅如此描述是為要強調基督與上帝本質相同，因為歌羅西教會所面對的異端，認為基督是受造者（天使）。

六、保羅如何來描述基督與萬有的關係？

基督是「首生的」，並不是說基督是第一個被創造的，而是用來說明基督和一切受造物迥然有別。照猶太人的用法，這「首生的」是指彌賽亞說的（詩 89：27）。所以這「首生的」絕不是說祂是人類中最先被生的；而是指祂是那應許中的彌賽亞，是神的兒子（羅 1：3-4），祂在一切被造的之上。而基督與萬有的關係：

1. 基督是萬有的創造者（16）：「萬有」指一切宇宙萬物。「有位的，主治的，執政的，掌權的」，這四個名詞是當時用來稱呼天使的等級。在歌羅西的異端裏，天使享有崇高的地位（西 2：18），而基督就是其中的一位。保羅卻指明一切天上地上受造者，都是藉基督而創造，基督絕不在他們之列，而是遠超過他們的。

2. 基督是萬有的統治者（16）：萬有不但是「藉著祂造的」，「又是為祂造的」，也就是為祂的需要而造，歸屬於祂。所以「萬有」都當歸祂統管，由祂掌權。

3. 基督是萬有的維持者（17）：萬有靠祂而立，也就是說萬有是靠祂而存在、立定的。萬有能夠繼續維持現狀，也是由於祂權能的命令所「托住」（來 1：3），是祂所安排的各種定律支持著的。「祂說有，就有；命立，就立」（詩 33：9）。

以上提醒我們基督就是一切造物的根源，所以祂決不是被造物。再者，我們既是「為祂造的」，所以祂是我們生活的中心和目的；我們應當為榮耀主而活。

七、保羅如何來描述基督與教會的關係？

1. 基督是教會全體之首：基督對於萬物，是萬物之創造者；但基督對於教會，卻是教會的頭。這「頭」的地位，顯示他們之間不只是創造者與受造者之的關係，更是生命肢體的關係。再者，基督是教會的頭，用意不僅在指明頭是管理全身最重要的部分，且有「身體的生存是在於頭，力量都集中於頭」之

意。

2. 基督是教會的元始，是首先復生的：「元始」，在原文不但指時間上的起頭，也指地位上、權柄上的首位，是教會的創始成終者。「首先復生」跟上文15節的「首生」是同一個字。因此，本節指出基督不但是舊造的「首生者」，且是新造的「首生者」，故祂配「在凡事上」（指無論舊造或新造，無論自然界或靈界的秩序上）居首位。基督是最高超、最優越的一位。

3. 基督是教會的豐盛：「豐盛」意指充滿，豐滿，完備；「居住」指永久住在。「豐盛」，一詞原為異端教訓的用語，指所有控制人類命運的超自然力量的總和。他們認為神全備的「豐盛」流貫於天地之間，藉著天使、星宿之靈等「小神」逐層次分發下去，最後才達於人類，故天使等諸靈具有左右人命運、控制人生命的地位，據此而產生「敬拜天使」（西2：18）的教訓。但保羅在此借用異端術語「豐盛」來指上帝一切能力和屬性的總和都在基督裡，我們只要在基督就有上帝一切的豐盛。

以上提醒我們，在教會中必須要高舉耶穌，我們若高舉或崇拜任何人事物，便是貶低了基督該得的地位。

八、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救贖大功，帶來什麼樣的成就？

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的救贖大功，為萬物成就和平，因此和好的根據是在基督裡。「藉著祂」，不是任何人在十字架上流血就可以贖罪，唯有祂才可以贖罪，因為只有祂是絕對聖潔的神子。「萬有」的主要意思是指人，因為萬有是因人的犯罪而一同嘆息勞苦。所以，人類獲得基督救贖的結果，萬有也因人的得救而一同與上帝和好了。「和好」的意思就是不再受咒詛而享平安。這種和好的工作成就，是按基督的一次受死，永遠成功的救恩來說的。至於全部工作圓滿的結果，則等到將來基督建立平安國度實現的時候，才得以成全。

九、歌羅西信徒因信耶穌帶來什麼樣的改變？

1. 過去：信徒從前是與上帝隔絕的，按靈性是死的，不能與上帝交通。「隔絕」與「死」是相同的意思。「隔絕」表示完全斷了交通，完全離開了上帝。而跟上帝隔絕的結果必定與上帝為敵，「因著惡行，心裡與祂為敵」。因為人既然遠離上帝，便隨己意行惡，不服從上帝的律法；對恨惡罪惡的上帝，自然站在敵對的地位上。

2. 如今：從前與上帝為敵的人，現在藉著基督的受死，離開以前敵對上帝的狀況，得與上帝和好了。都成為「聖潔」，「聖潔」意指不同，分開，分別出

來；「沒有瑕疵」指無雜質和斑痕；「無可責備」指不能找出錯處，不能評斷其非。成為上帝所喜悅的祭物。

以上提醒我們，上帝藉由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，並非叫我們今後可以胡作非為，乃是叫我們能夠成為聖潔，並活出聖潔的生活。

十、保羅對蒙恩的歌羅西信徒做出什麼樣勸勉？

保羅對蒙恩的歌羅西信徒做出三方面的勸勉：

1. 「在所信的道上恆心」，意即「繼續保守在信心裡」，著重在動態的、向前的、不至半途而廢的信心。
2. 「根基穩固，堅定不移」，著重在靜態的、向下扎根的信心。
3. 「不至被引動失去福音的盼望」，信心與盼望相連相關，信心不堅固，盼望就會被移離而失去。

從本節可以得知「信心」的特點：(1)信心的對象是「道」，不是亂信；(2)信心不是一時的，要持之有「恆」；(3)信心不能沒有「根基」，免得被移動；(4)信心一不「穩固」，就會失去「盼望」。

以上提醒我們，救恩雖是上帝作成的，但人必須盡其責任，才能享受救恩：我們不單要信，且要繼續不斷地保持在信仰裡。必須「本於信，以致於信」；一個堅持到底的信心，才是真正的信心。

十一、保羅說「要在我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」是什麼意思？

「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」，並非指基督在世和在十字架上的受難還有甚麼缺欠，以致祂的救贖尚不完全。就一方面說，耶穌基督降世受苦、受死所成功的救恩，乃是完全的，無人能夠加添一點；但另一方面，基督所成功的救恩，必須藉我們傳揚出去，方能使多人蒙恩而成為基督的身體，就是教會。而福音的傳揚須要我們付出代價：受辱、受苦，甚至殉道受死。我們乃是藉此一同有分於「耶穌的患難」(啟 1：9)，因此，從這角度來看，凡我們為著教會所受的苦，是含有「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」的意味。

以上提醒我們，信徒若為自己的罪過、錯誤或失敗而受苦，並沒有甚麼可喜樂的；但若為傳揚福音和真理而受苦，則是可喜樂的。

十二、保羅如何來講述他事奉的使命及事奉的目的？

1. 教會的執事：保羅說「我照神為你們所賜我的職分，作了教會的執事。」「執事」的原文是指「僕人」，意思是隨時站著侍奉人的人。但當保羅自

稱為「耶穌基督的僕人保羅」時，這「僕人」的原文是「奴僕」之意。因此，對主而言，他是「奴僕」，但對教會而言，他是隨時站著侍奉人的「僕人」。

2. 事奉的目的：「要把上帝的道理傳得全備。」上帝的僕人，他首要的任務不是教會行政，不是職業輔導，也不是社會關懷，而是把上帝的道傳得全備。「傳得全備」的原文是使之完整無缺。

3. 事奉的法則：盡心竭力的用各樣的智慧來勸誡、教導各人，其目的是希望每一個人能在基督裡成為長大成熟的人。(28-29)

以上提醒我們，我們都是主的僕人，而僕人事奉的目的，是要把人完完全全的引到上帝面前。我們不是把人引到一半，或引到自己面前，而是完全的引到上帝面前。